



嶺東科技大學
LING TUNG UNIVERSITY

115學年度學務處友善校園暨社會情緒學習宣導

友善校園 × 社會情緒學習

從制度守護，到關係支持

嶺東科技大學 | 學生事務處

今天講習您可以帶走三件事情~



01 看見

辨識性平、霸凌、自傷、藥物與弱勢支持的訊號。

02 說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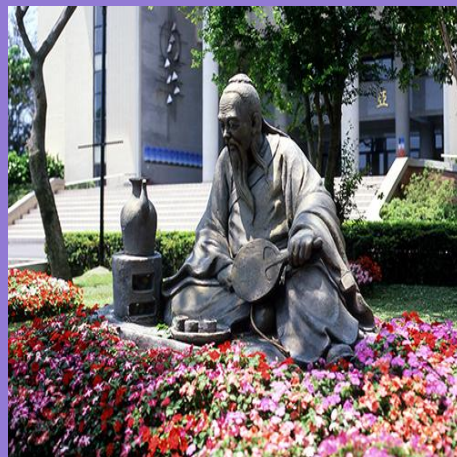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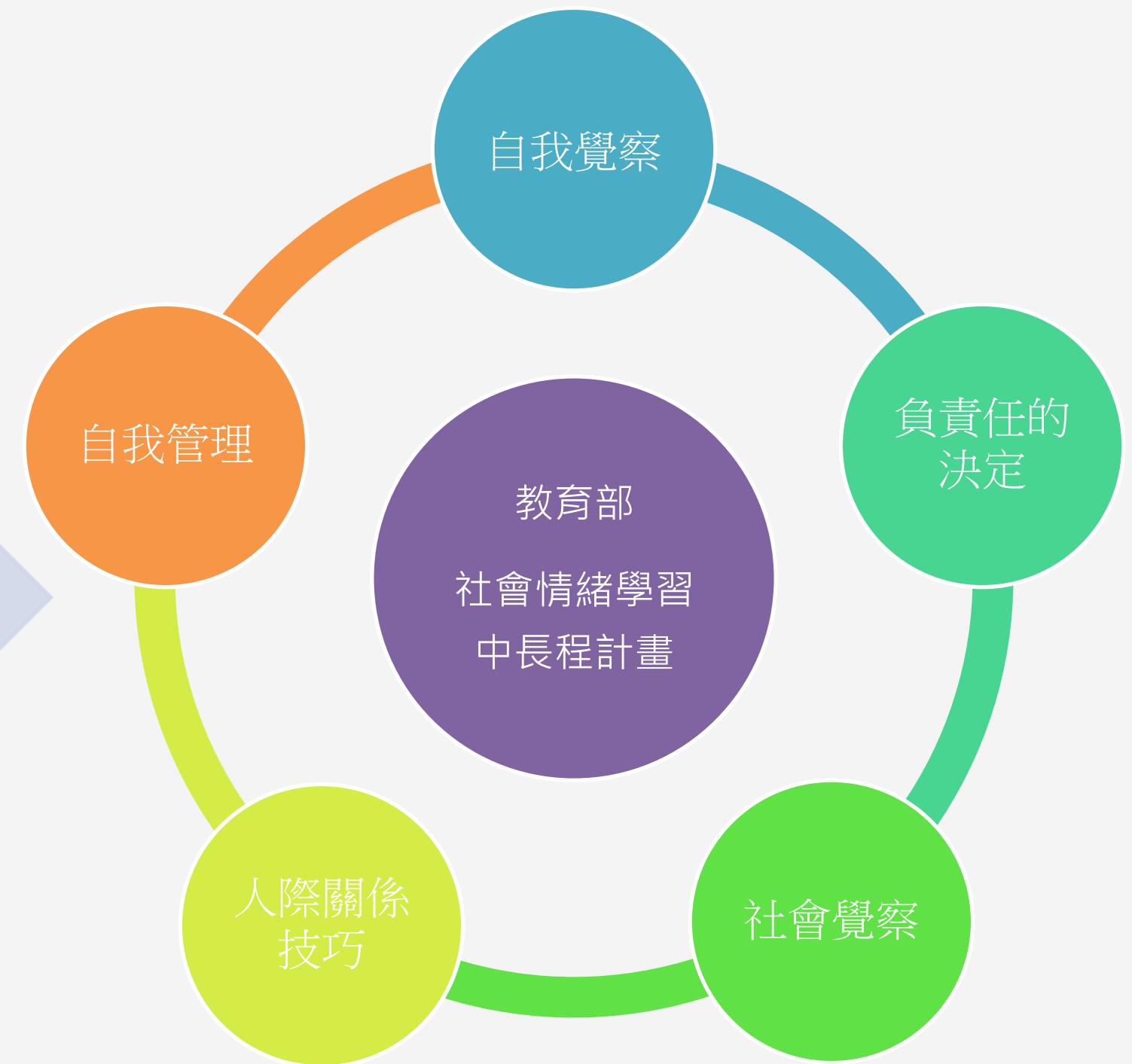
先關心、少追問、不承諾保密，清楚說明通報與轉介。

03 連結

依事件性質，在時限內連結校安、諮商中心及校內外資源。

教育部
推動
友善校園
計畫

- 「加強校園霸凌防制宣導」「強化校園安全防護措施」
- 「強化學生身心健康與輔導」「強化校園自殺防治工作」
-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加強推動全面性教育」
- 「防治校園性別事件」「防治數位/網路性別暴力」
- 「配合執行跟蹤騷擾防制法」
-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日宣導活動」
- 「防制校園詐騙」「交通安全宣導」
- 「瞭解與尊重身心障礙者」
- 「落實人權教育等新興議題推動」
- 「尊重多元文化理念」



SEL讓友善校園從「處理事件」走向「培養能力」



社會情緒學習不是額外增加工作，而是把日常互動做得更有覺察。

01 自我覺察

知道自己正在感受什麼

02 自我管理

在壓力下仍能選擇行動

03 社會覺察

理解差異與他人處境

04 人際技巧

溝通、合作
求助與支持

05 負責決定

衡量影響並
承擔選擇

全校性SEL：每個角色都能在自己的位置上接住學生



教師

課堂融入情緒覺察、建立支持性學習環境。

導師

關心生活與學習、建立信任、連結校內資源。

行政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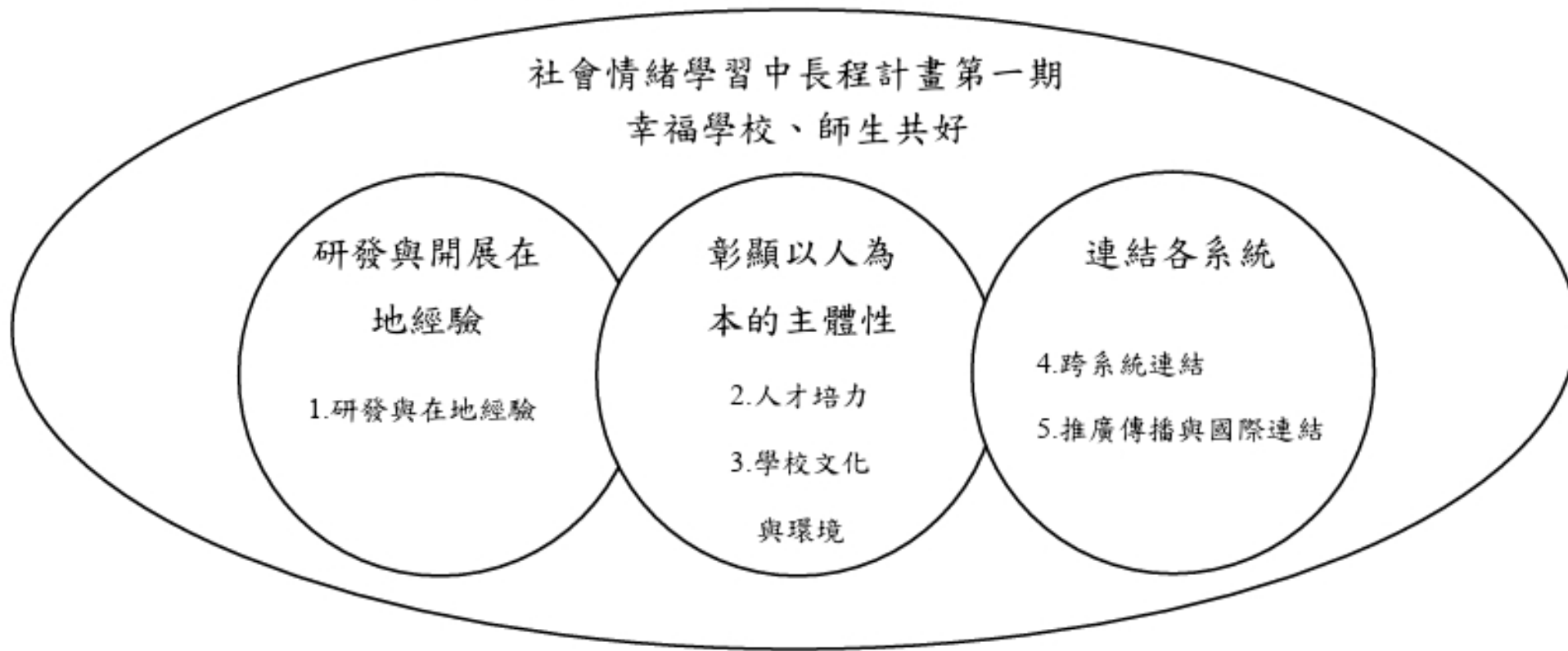
協調跨處室合作、執行與追蹤友善校園措施。

專業輔導人員

諮商輔導、SEL活動設計與高風險個案協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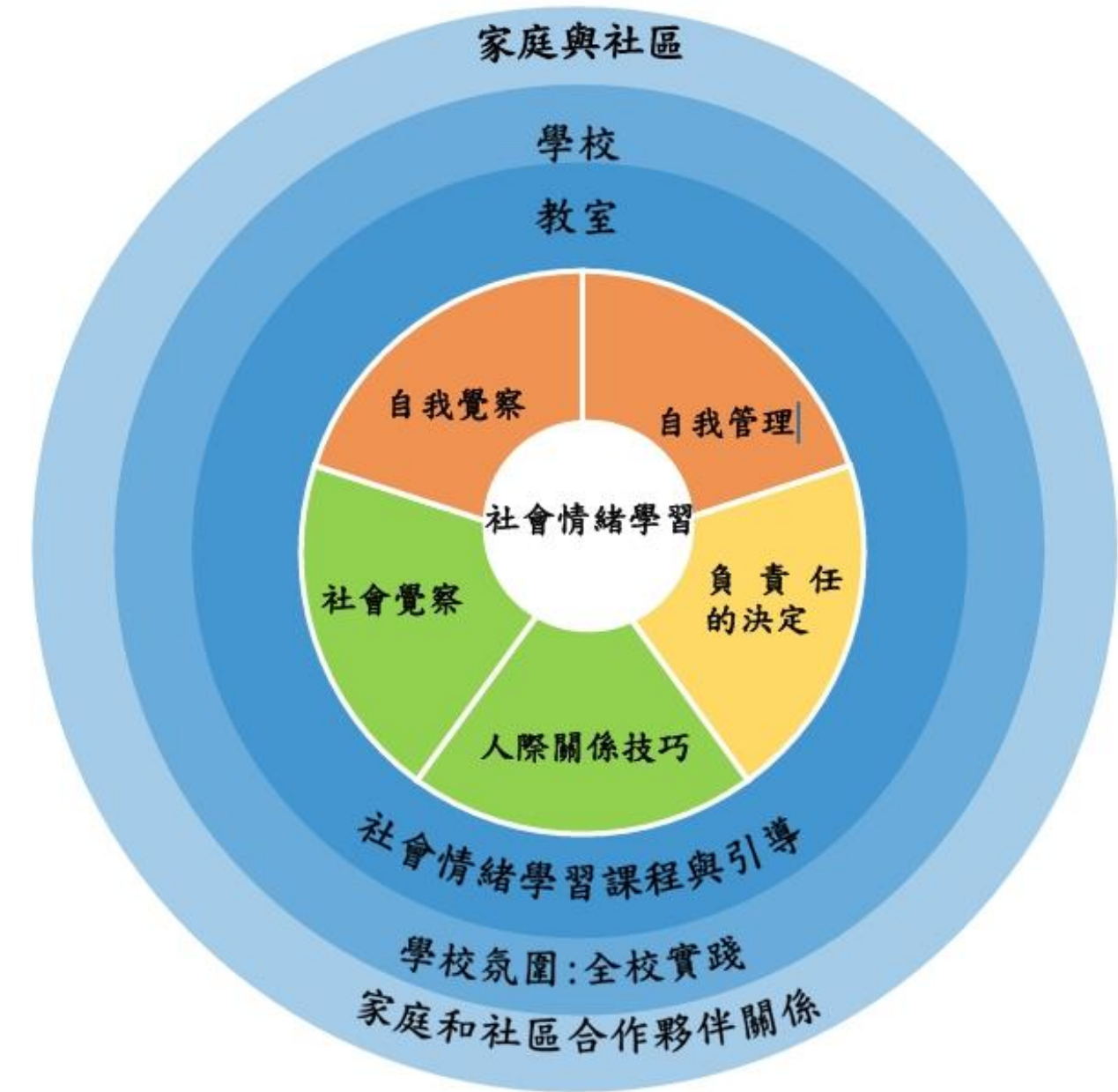
你不能不認識 教育部SEL計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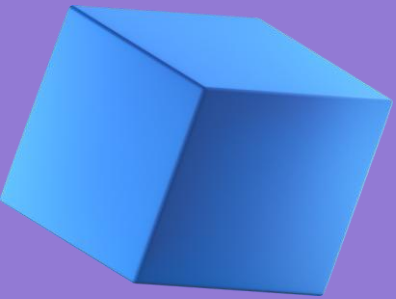
圖 2 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推動架構



資歷來源：[教育部社會情緒學習中長程計畫](#)

圖 1 社會情緒學習的各系統關係圖





大學如何結合不同處室及單位推動全校性社會情緒學習

教師角色

在課堂中融入SEL元素
培養學生情緒覺察與管理
建立支持性的課堂環境

專業輔導人員

提供心理諮商與輔導服務
設計與執行SEL相關活動
協助處理高風險個案

行政人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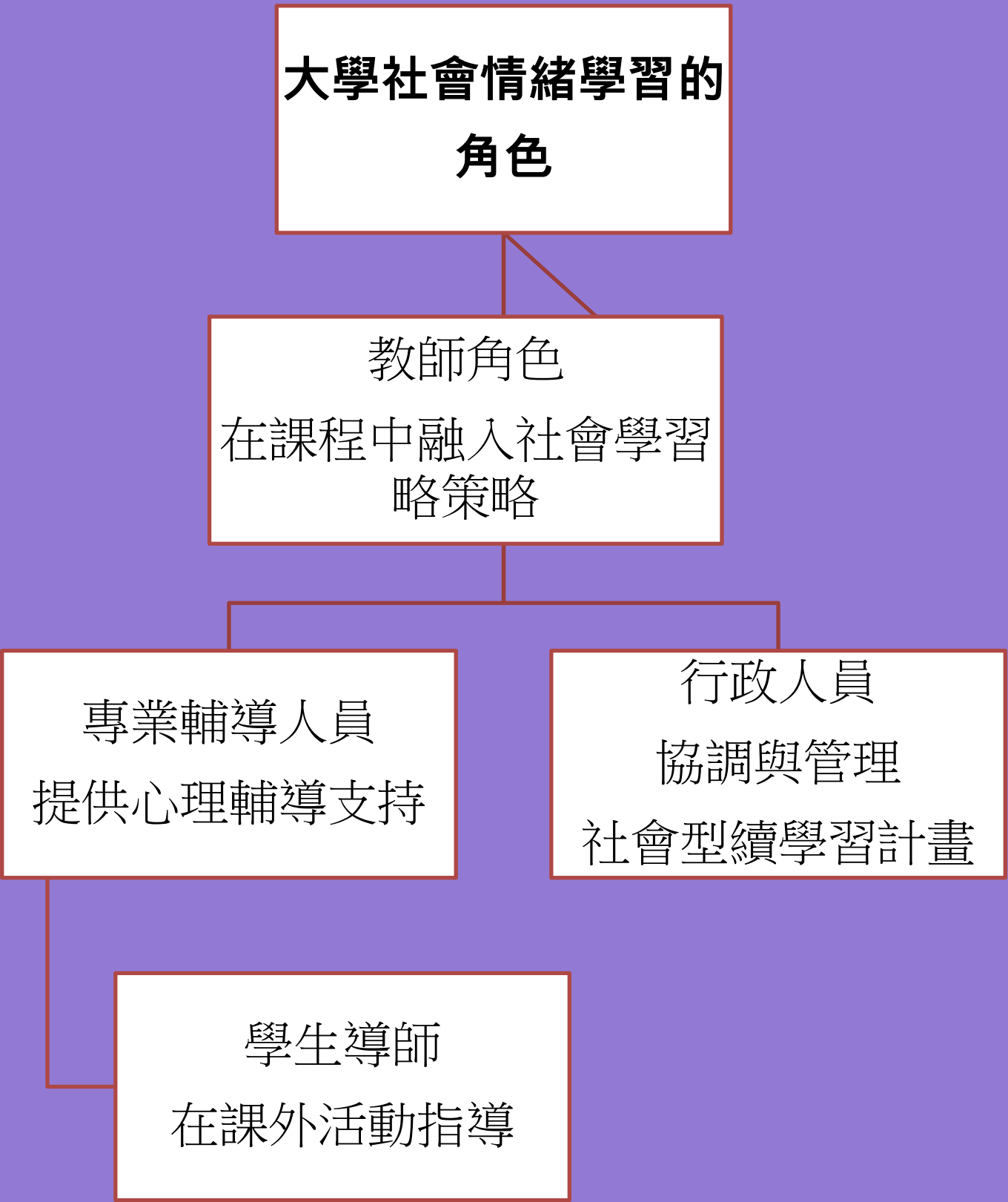
協調跨處室資源與合作
規劃與管理ESL計劃與執行
評估與追蹤計畫成效

學生導師

提供學生生活與學習指導
建立信任關係與支持系統
連結校內外資源協助學生

請您運用各種機會將社會情緒學習(SEL)
融入課堂與校園生活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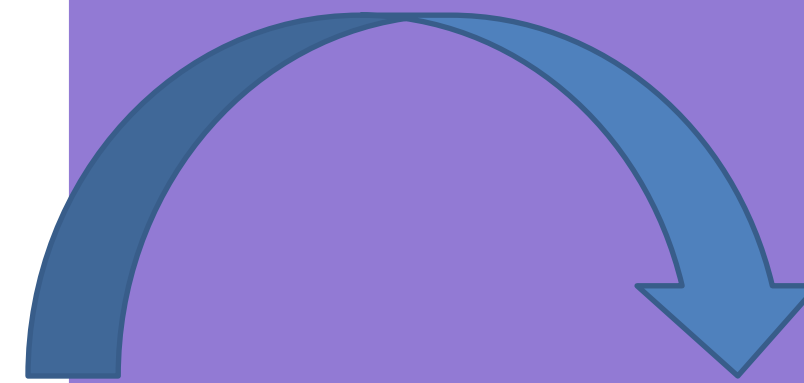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陳學志老師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友善校園有您真好

學校知悉學生**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非法施用管制藥品或其它有害身心健康之物質**，應依教育部相關規定應處及輔導外，並至「校園安全及災害防救通報網」進行通報；倘個案為未成年學生應同步至「社會安全網-關懷 e 起來」通報。



特定人員通報
(每學期)

校園安全防護

- 每學期開學前**大專校院校園環境安全自主檢核**完成及依限完成填報情形-【**辦理教職員工校園安全突發事件危機訓練，熟悉應變處理流程**】。
- 確實依校園安全及災害事件通報作業要點，進行各類校安事件處理及通報情形。
- 為完備**本校校園霸凌防制工作**，本校參照校園霸凌防制準則修訂本校校園霸凌防制規定。
- 運用教育部「雲端租屋生活網」及本校「校外賃居網」刊載租屋資訊達數**10**筆以上。
- 完成年度所訂**賃居安全關懷訪視**目標。

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 ✓**演練前**：依表訂課程正常上課。
- ✓**地震狀況發佈**：以授課班為單位，由授課老師指導學生現地演練「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
- ✓**地震稍歇，開始疏散**：各樓層教職員協助引導及維持秩序，以授課班為單位，由授課老師、班級幹部引導疏散，至指定位置(春安校區：操場、寶文校區：知源樓洩洪池前，集合後**5**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人數。



校園安全防護-校園霸凌防制

教育部校園霸凌防制準則
已於113.4.17修頒!!

【防制準則修正重點】



疑似霸凌，不必先自行判定成立才通報



嶺東校安專線 | 0922-085885

校園霸凌霸凌事件檢舉之方式及收件窗口：

- (一) 校安專線電話：0922-085885。
- (二) 電子信箱：ltulgd@teamail.ltu.edu.tw
- (三) 紙本郵寄：408 臺中市南屯區嶺東路 1 號 收件人：學生事務處 收。

“把握” 校園霸凌
24小時通報校安專線電話



防制學生藥物濫用

- **霸凌**：指**個人或集體持續**以言語、文字、圖畫、符號、肢體動作、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方式，**直接或間接對他人故意为貶抑、排擠、欺負、騷擾或戲弄等行為**，使他人處於具有敵意或不友善環境，產生精神上、生理上或財產上之損害，或影響正常學習活動之進行。
- **校園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校長及教師、職員、技工、學生對學生，於校園內、外發生之霸凌行為。
- **生對生霸凌**：指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之間，於校園內、外所發生之霸凌行為。
- **師對生霸凌**：指教師、職員或技工（以下併稱教職員工）對相同或不同學校學生，於校園內、外發生之霸凌行為。

➤ 增訂事項摘列：

1. 建立「調和」制度規範，包含規範調和的進行政程序，以及應遵守之原則。
 2. 增訂學生之故意傷害行為，學校應準用本準則之規定調和、調查處理。
- **教師因霸凌**涉及教師法第14條第一項第十款、第15條第一項第三款或第十八條規定情形者，如經確認，經程序予以解聘。
 - 知悉疑似校園霸凌事件時，均應立即向學校所定權責人員通報(本校為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通報至遲不得超過**二十四**小時。

三

推動特殊教育 學生輔導工作 與支持服務

提供跨專業團隊擬訂**個別化支持計畫(ISP)**

擬訂特殊教育學生轉銜輔導內容

依據特殊教育法第10條，特殊教育學生人格及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學習相關權益、校內外實習及校內外教學活動參與，不得有歧視對待**。

特殊教育學生遭學校歧視對待，得依特教法第24條規定提出申訴、再申訴。



消除歧視



性別平等教育法

- 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
- 維護懷孕學生權益，不得歧視或違法懲處適用學生。
- 擴大照顧弱勢學生，提供緊急需要生理用品(本校於衛保組)。

特殊教育法

- 依據特殊教育法第10條，特殊教育學生人格及權益，應受尊重及保障，**對其學習相關權益、校內外實習及校內外教學活動參與，不得有歧視對待。**
- 身心障礙學生，就所有影響本人之事項有權自由表達意見，並獲得適合其身心障礙狀況及年齡之協助措施以實現此項權利。

原住民教育法

- 普及推動全民原教、族群教育及多元文化教育。
- 敬請維護原住民學生受教權，避免歧視。

高教深耕完善就學協助機制計畫

為落實教育機會均等，協助經濟或文化不利學生順利完成學業，本校推動多元輔導機制，提供完善支持服務。

• 參與對象：本校本國籍學生且符合以下身分之一者

- ① 低收入戶學生
- ② 中低收入戶學生
- ③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 ④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或孫子女
- ⑤ 具大專校院不利處境學生助學計畫助學金補助資格者
- ⑥ 原住民學生
- ⑦ 家庭突遭變故經本校審核通過者
- ⑧ 懷孕學生、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
- ⑨ 其他經由本校認定為經濟不利學生
- ⑩ 符合衛生福利部所定青（少）年照顧者之學生
(115年度新增，名單由衛福部提供)



輔導機制：

- ① 綜合學習輔導：學習優異助學金、學習優異拔尖助學金、學習輔導助學金、證照報名費補助
- ② 學涯定向輔導：就業力精進助學金(限進修部申請)
- ③ 菁英輔導：菁英培力助學金(日四技一班一名，由導師推薦)
- ④ 國際化輔導：出國補助

承辦單位及連絡方式

學生事務處 | (04)2389-2088#1703 | 行政大樓二樓AB201

相關訊息公告請至「學務處網頁→高教深耕完善就學專區」查閱、下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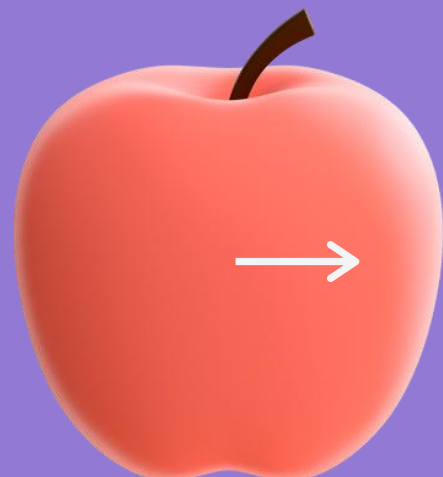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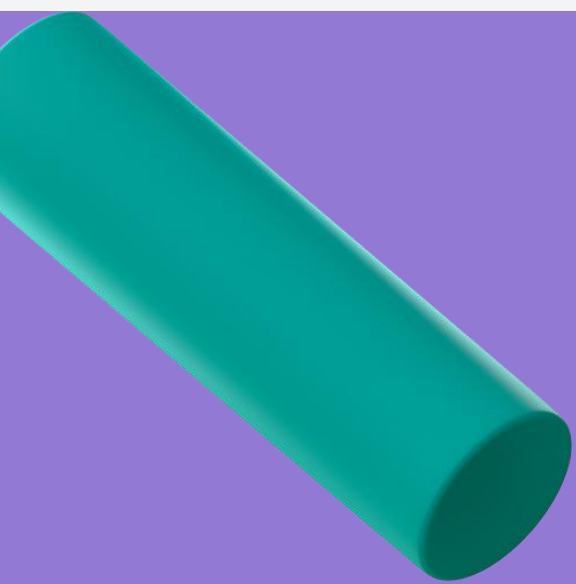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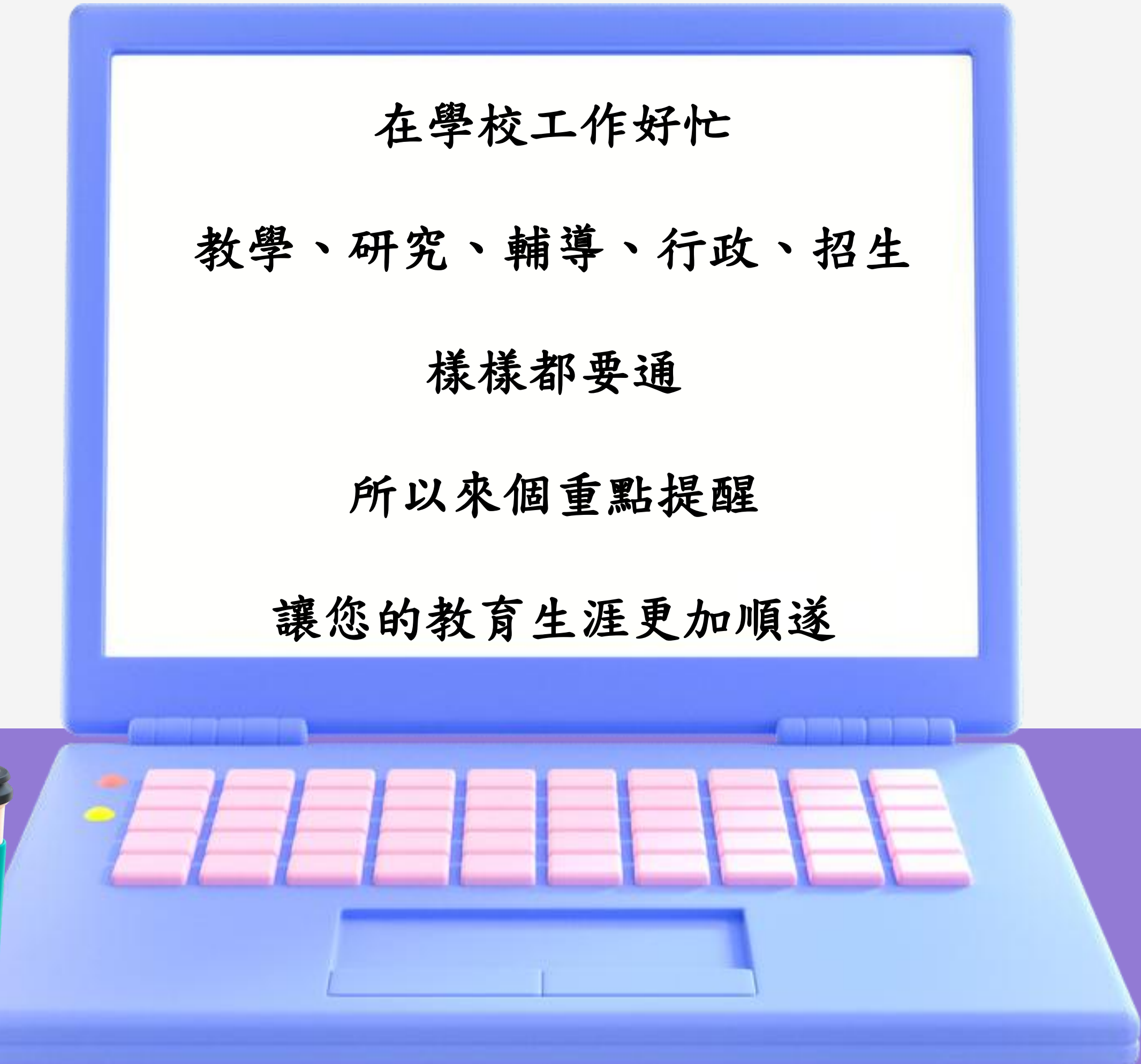
在學校工作好忙

教學、研究、輔導、行政、招生

樣樣都要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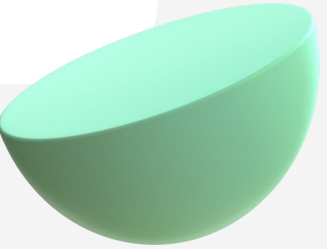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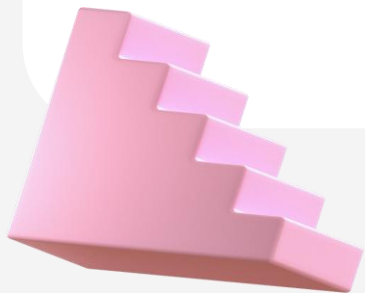
所以來個重點提醒

讓您的教育生涯更加順遂



開始前

請您先檢視一下您在學校的角色有哪些？



從教師法開始



專任教師暫時停聘之時間點及法律效果

第22條-教師義務 涉及以下暫時予以停聘 六個月以下

- 一、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四款至第六款情形。
- 二、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一款或第二款情形。

第31條-教師權利

第32條-教師義務



24小時通報：從第一位教育人員知悉時開始計算



知悉疑似事件 → 立即通知校內權責人員

校園性別事件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
22條

家暴 / 兒少保護

家庭暴力防治法及
相關法規

自傷與霸凌

自殺防治法、校園
霸凌防制準則

「24小時」是共同時鐘，不會因轉告下一位同仁而重新起算。

校園性別事件：先看身分關係，再看行為樣態



事件一方為校長、教職員工或學生；另一方為學生

性侵害

性侵害犯罪防治法所稱犯罪行為

性騷擾

不受歡迎且與性或性別有關

性霸凌

以性別特徵、特質、傾向或認同進行
貶抑攻擊

違反專業倫理

未成年親密關係或利用權勢發展不當
關係

三

~您不可不知~

教育人員 通報責任

性別平等教育法-第22條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50條

家庭暴力防治法-第63-1條(親密關係暴力)

自殺防治法-第11條

校園霸凌防制準則-第17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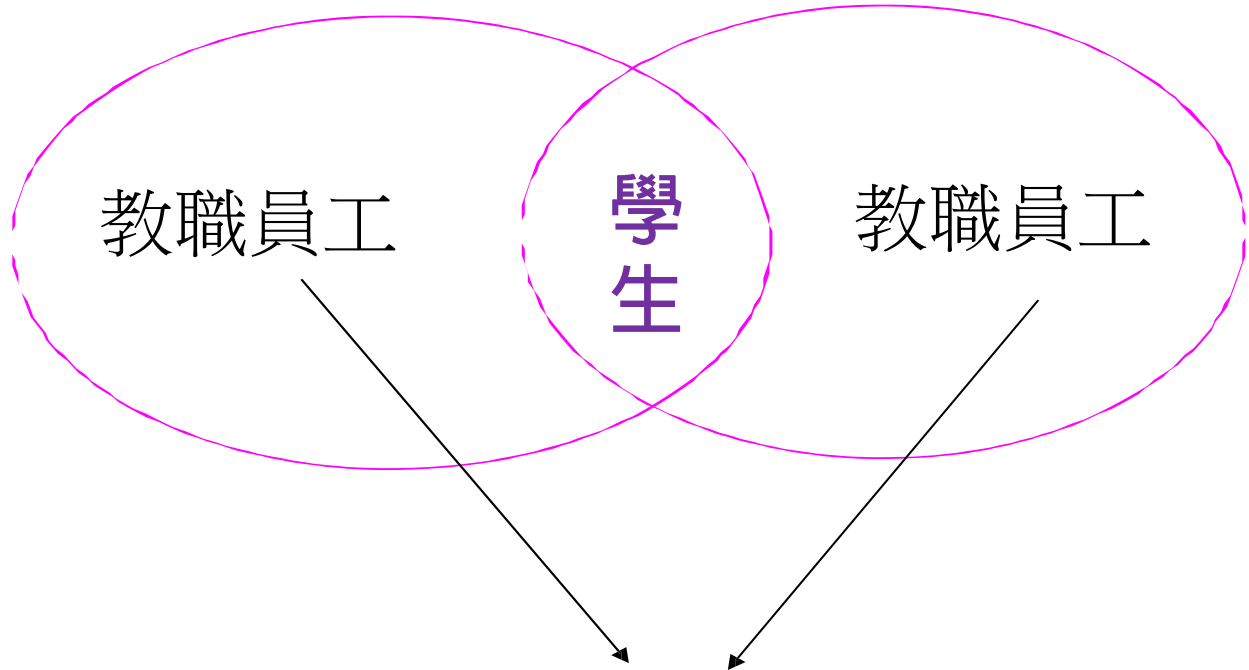


知悉24小時內必須通報校方!!
以免受罰



校園性別事件適用法規

性別平等教育法(一方必定要為學生，不限時間與空間)



其他：性騷擾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

性別平等工作法 (職場內，同一雇主)



校園性別事件

什麼行為算是校園性別事件？

性侵害

例：強姦性交猥褻、
權勢性交猥褻。



性騷擾

非性侵害卻等令人感受到不舒服等性相關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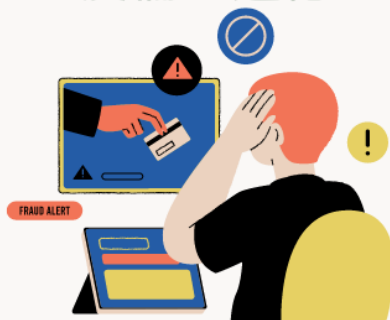
性霸凌

暴力對於性別認同等
方面進行攻擊行為



教職員工違反倫理行為

教職員工裡用不對等之
權勢關係，在性方面違反倫理道德



老師、學生被告性平會怎樣？

老師

- 解聘（終止聘約）且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
- 解聘1至4年解聘（終止聘約）
且1至4年不得聘任為教師
- 終局停聘（專任教師）
- 申誡記過或其他適當之懲處

×
●
●
×

學生

將由學生獎懲委員會決議懲處處置，命
行為人心理輔導或其他適當之處置。

×
●
●
×



最佳律師
BEST LAWYER

車禍和解歡迎找最佳律師！



最佳律師
BEST LAWYER

資料來源：最佳律師 <https://www.bestlawyer.com.tw/gender-equality-committee/>



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



校長或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之專業倫理行為指校長或教職員工與未成年學生發展親密關係，或利用不對等之權勢關係，於執行教學、指導、訓練、評鑑、管理、輔導學生或提供學生工作機會時，在與性或性別有關之人際互動上，發展有違專業倫理之關係。

教育部
學校校長及教職員工違反與性或性別有關
之專業倫理防治指引

嶺東科技大學專任教師聘約

嶺東科技大學職員工聘約

權勢性騷擾!! 權力不對等/差距!!



落實性平法第14條規定，營造性別友善校園



□ 依性平法第14條

- 第1項規定：「學校不得因學生之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給予教學、活動、評量、獎懲、福利及服務上之差別待遇。」
- 第2項規定「學校應對因性別、性別特質、性別認同或性傾向而處於不利處境之學生積極提供協助，以改善其處境。」



請透過相關研習活動宣導上述法規，強化性別平等意識
尊重學生性別特質及個別差異，共同營造多元開放、性別友善的校園。

懷孕學生輔導

嶺東科技大學學生懷孕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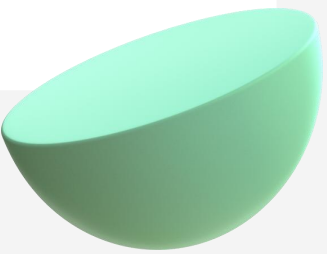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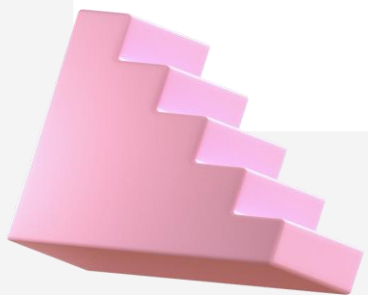
- 一、主動關心學生
- 二、通報與轉介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
- 三、擬定懷孕學生輔導計畫

(彈性考試與成績評量、請假規定、改善硬體學習環境等)



適用本要點之學生

1. 懷孕、曾懷孕（人工流產、自然流產或出養）之學生。
2. 育有子女之學生。
3. 因配偶或伴侶懷孕、曾懷孕，而有受教權維護及輔導協助需求之學生。



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全校共同承擔不同層次的任務



初級 | 全體學生

心理健康促進、壓力與情緒教育、求助資源宣導。

二級 | 高關懷

辨識風險、主動關懷、轉介評估、建檔與追蹤。

三級 | 危機個案

危機處理、醫療與網絡合作、後續輔導及事件後支持。

三 自我傷害輔導

- 一. 增進自我傷害事件之辨識及危機處理，增進即時處置知能。
- 二. 謹記1問、2應、3轉介
- 三. 知悉自我傷害情事快通報



資料來源：台灣自殺防治學會

自殺的特徵與徵兆：FACT

感覺(Feelings)

- 無助、無望、無價值感、害怕無法掌控自我、過度罪惡感、過度悲傷、持續焦慮與憤怒等。

行動或事件(Action or Events)

- 吸毒或酗酒、失落經驗(親友死亡、離婚、關係破裂、失去工作、金錢、地位)、攻擊魯莽、焦躁不安、談論或撰寫有關死亡或毀滅的情節。

改變(Change)

- 睡眠、飲食習慣變化、對喜歡的活動失去興趣。
- 個性改變，有時變得退縮、厭倦、冷漠；有時則變得喧鬧、多話、外向。

預兆(Threats)

- 將心愛的物品分送他人或丟棄。
- 研究自殺藥物與工具；透露想死念頭，如「沒多久我就不會在這裡了」；自殺的企圖。

1 To Ask
問

主動關懷與積極傾聽

2 To Response
應

適當回應與支持陪伴

3 To Refer
轉介

資源轉介與持續關懷



第一時間怎麼說：關心、說明、連結



1 問

「你願意跟我說發生了什麼嗎？」
「你現在安全嗎？」
只問協助所需資訊，不追問細節。

2 應

「謝謝你告訴我。」
「這不是你的錯。」
「有些情況依法需要通報，
我會一起陪你。」

3 轉介

告知下一步與可能聯絡單位
；確認學生當下安全，並完
成校內通知。

嶺東科技大學校園自我傷害個案處置之作業流程

嶺東科技大學校園學生自我傷害三級預防工作計畫

初級預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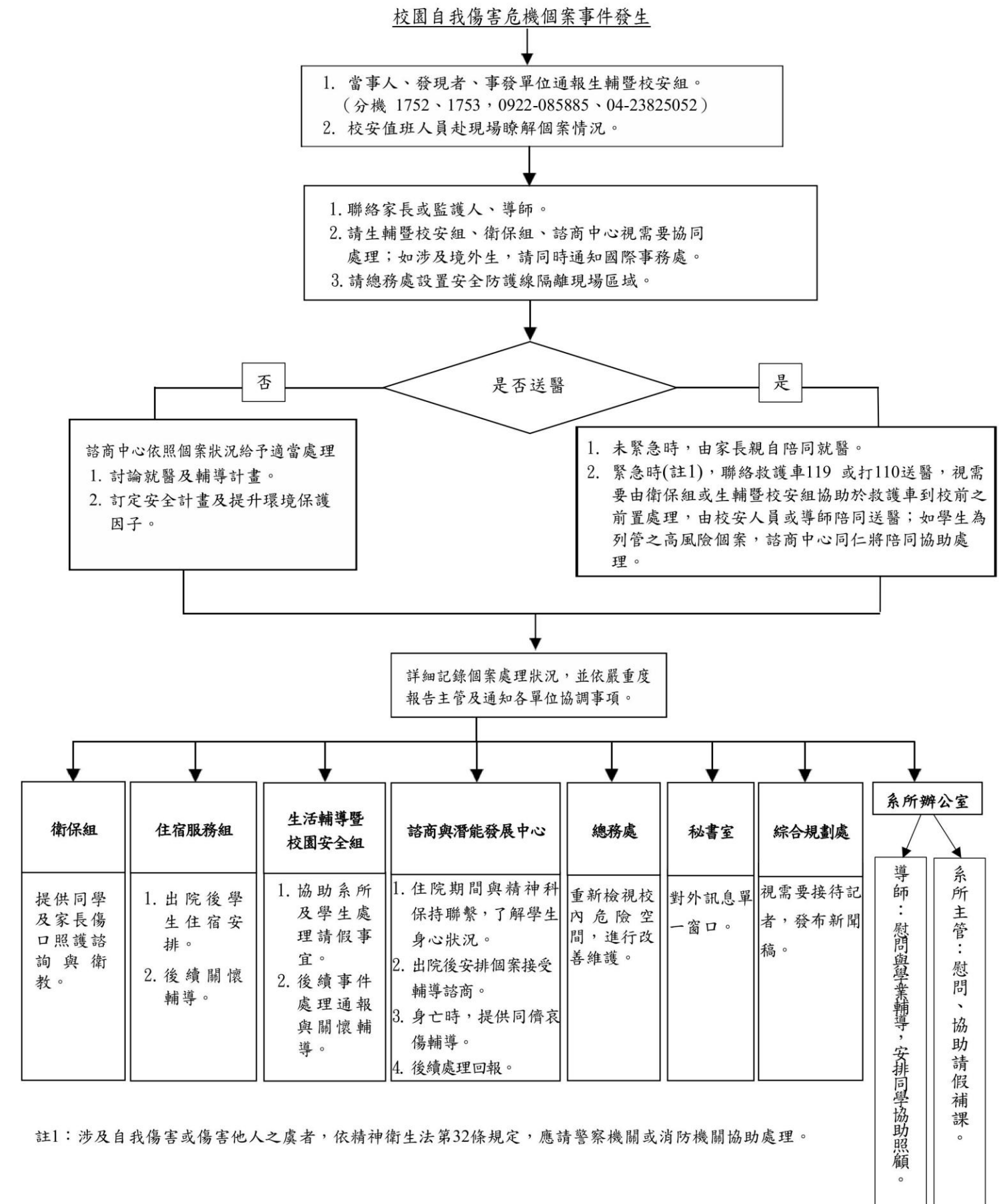
- 增進學生心理健康免於自我傷害
- 增加保護因子，降低危險因子

次級預防

- 早期發現早期介入，減少自我傷害發生或嚴重化之可能
- 篩檢高關懷學生，即時介入

三級預防

- 預防自殺未遂與自殺身亡的周遭朋友或親友模仿自殺
- 預防自殺未遂者的再自殺





115-1學期 教職員個別諮詢與精神科醫師駐校諮詢服務

※心理師個別諮詢服務：

- (1)預約方式：填寫線上預約個別諮詢或以電話預約
- (2)諮詢時間：會談「1次50分鐘」、「一對一個別晤談」為原則。
- (3)諮詢次數：每位教職員諮詢不同類別議題皆限單次使用，若有續談需求，至多延展1次。
- (4)諮詢地點：本中心個別諮商室，以實體晤談方式進行。
- (5)本諮詢服務由本校兼任心理師進行會談。



115年度教育部補助校園心理健康促進計畫

115-1 精神科醫師駐校諮詢服務

如有睡眠、焦慮、憂鬱、壓力調適、用藥須知等身心相關問題，都歡迎您預約諮詢。

趙玉良身心醫學診所

醫師：趙玉良 醫師

日期：9/23至12/30（10/14、11/4、11/18、12/2暫停）

時間：每周三上午10:00-12:00



好晴天身心診所

醫師：紀岱均 醫師

日期：11/11至12/16

時間：每周三下午13:00-17:00



※對象：全校教職員及學生

※預約方式：

- 1.教職員請於線上預約，完成表單不代表預約成功，將由賴宜昕社工師聯繫，確認諮詢日期後進行預約
- 2.學生請以電話/親自至諮商中心申請，經系個管輔導人員評估後協助預約。

※地點：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亞萍館1樓)

※ 如有任何疑問，請電洽諮商中心04-23892088分機1742(賴宜昕社工師)



線上諮商申請與轉介

LTU

入口網站

INFORMATION PORTAL

首頁

公告

電子郵件

資訊服務平台

待辦事項

行事曆

網路文件夾

討論區

個人設定

登出

資訊服務平台

專任教師

教師服務

教學助理系統

健康體適能資訊平台

(新)數位學習平台ee-class

線上點名系統

多功能語言學習專區預約系統

班級學生事務系統

實習平台

課程地圖

(原)數位學習平台iLMS

教師教學評量系統

選課系統

課程資訊查詢

外語自學平台

諮商輔導系統

數位歷程檔案

課程綱要查詢/編輯系統

在校學生

學生服務網

諮商輔導系統

學生宿舍申請

機車通行證申請系統

學生線上請假系統

UCAN職能平台

嶺東生活圈2.0

(新)數位學習平台ee-class

實習平台

選課系統

悠遊卡卡務系統

健康體適能資訊平台

請益時間預約

跨領域學程系統

教學助理系統

教學評量系統

(原)數位學習平台iLMS

生涯導航

外語自學平台

數位學習歷程檔案

多功能語言學習專區預約系統

共同學習專區預約系統

學生就學【減免、補助】申請系統

新生入學成績優異助學金

校園Google雲端

課程地圖

校務行政系統

教務系統

人事系統

學生發展系統

校園足跡QR Code管理系統

個資平台系統

學務系統

帳務系統

中程校務發展計畫系統

資安認列時數查詢

ISMS資訊資產盤點

總務系統

職涯系統

約聘人員特別休假查詢系統

電子資料遞送管理系統

嶺東科技大學

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

校首頁

回首頁

登入

最新消息

活動訊息公告

外來文公告

中心簡介

單位成員

服務項目

線上申請心理諮商

值班時間表

首頁 / 線上申請心理諮商

線上申請心理諮商

線上個別諮商預約，說明如下：

1. 為了有更好的服務品質，以及維護師生們的權益，本中心在您完成線上預約後，諮商中心老師將會盡快主動與您聯繫。

2. 若您的身份為「學生」，請點選「此連結進入」。

3. 若您的身份為「教師/教職員」，轉介學生請點選「此連結進入」；預約個人諮詢請點選「此連結進入」。

4. 如師生們有緊急事情需要協助，建議您可以親自到諮商中心洽談或電話聯繫。

5. 如線上預約後，若發現諮商中心未於兩週內聯繫您，您可以電話詢問線上預約情況，謝謝您的合作！



保護自己、學校-教育人員具告知、協處之責



- 知悉(指**第一**知悉者的時間點)**疑似**事件(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網路性別暴力、校園霸凌、家庭暴力、親密關係暴力)

24小時內完成**法**定通報及**校安**通報

- 逾時未依法行政會開罰

*注意通報採**共用**時間計算*

24小時進行相關通報起算方式 (自第一位教育人員知悉起算)

例如:

- A學生在8月31日晚上8點透過line告訴您，自己被B同學長期跟蹤與偷拍，並經常發送性暗示的訊息給自己，令自己非常害怕，因此想跟甲老師求助。
- 時間計算：自當晚8時得知訊息起算24小時內(隔天晚上8點前)必須向學校**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諮商中心**進行通報。

超過隔天晚上8時，就算逾時喔!!

法定通報-校安通報

教育人員知悉以下事項，敬請遵守**24小時完成社政通報**
/自殺防治通報及校安通報之法定通報工作，亦即轉知
諮商中心或校安中心，避免延誤通報時效而受罰：

- 疑似性平事件（性騷擾、性霸凌、性侵害、跟蹤騷擾、網路性暴力）。
- 家庭暴力事件（含親密關係伴侶暴力）。
- 自殺企圖/自殺身亡事件。
- 校園霸凌。
- 學生懷孕(無須24小時，但知悉仍須通報諮商中心)。

*執行通報單位

上班時間 → 諮商與潛能發展中心
非上班時間 → 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

諮商中心 上班時間

W一至W五 8:00-17:00

W二三四 17:00-21:00

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

24小時 校安人員值勤

• * 留意通報關鍵字詞，保你我平安

– ☒ 關鍵字搜尋：

- 性騷、性侵、霸凌、違反專業倫理、親密暴力、跟蹤騷擾
- 網路數位性暴力、兒少保護、自傷/自殺

– ☒ 平安三道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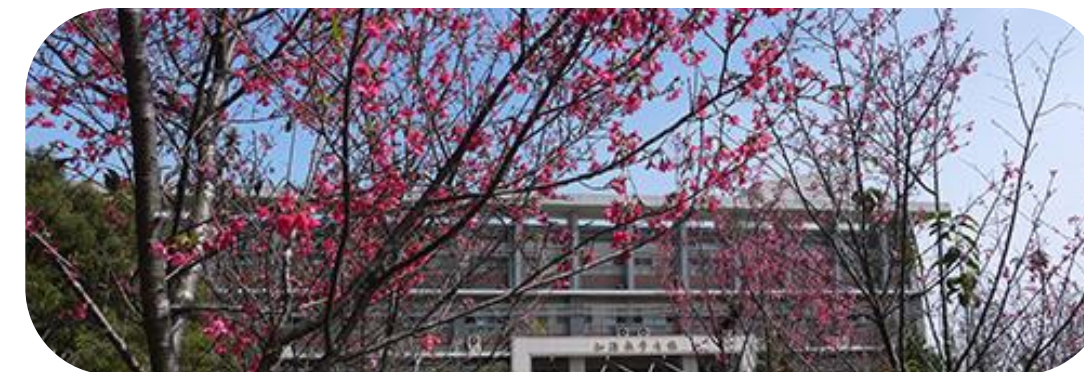
- 一、告知學生通報必要性
- 二、把握黃金24小時
- 三、拿起電話趕快撥打分機

1742、1743(諮商中心) / 1752(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



把握24小時-
校安專線：0922-085885

通報前的三個自我提醒



不判定

我不需要先證明事件成立；疑似即通知。

不拖延

不等當事人把所有細節說完，不把24小時用滿。

不單打獨鬥

聯絡權責單位，共同完成安全、通報與後續支持。

回到關心自己的這件事情上

為何不如意事十之八九？

負向情緒：生存/正向情緒：發展 不快樂是本能、能快樂是本事

人類六種基本情緒



憤怒
噁心
恐懼
悲傷
驚訝
快樂

負向情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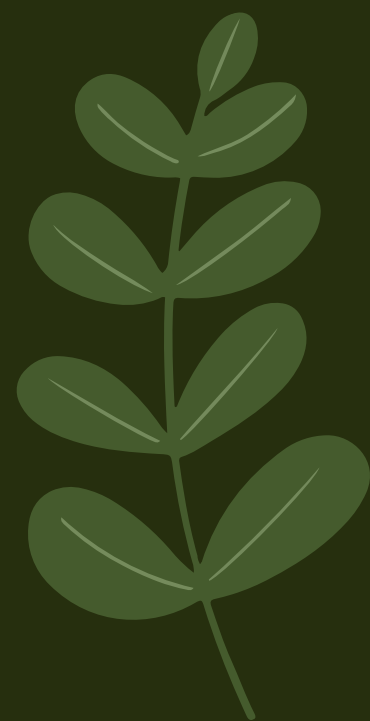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陳學志教授
圖片來源：chatgpt繪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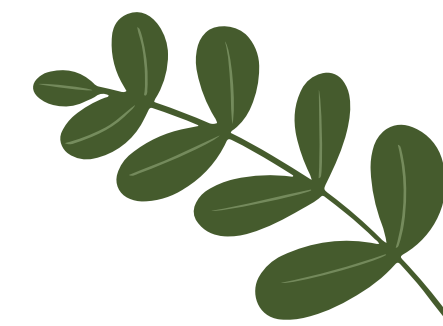


情緒的負向偏好

哭泣天生就會，快樂卻得經營

快樂學習 VS. 學習快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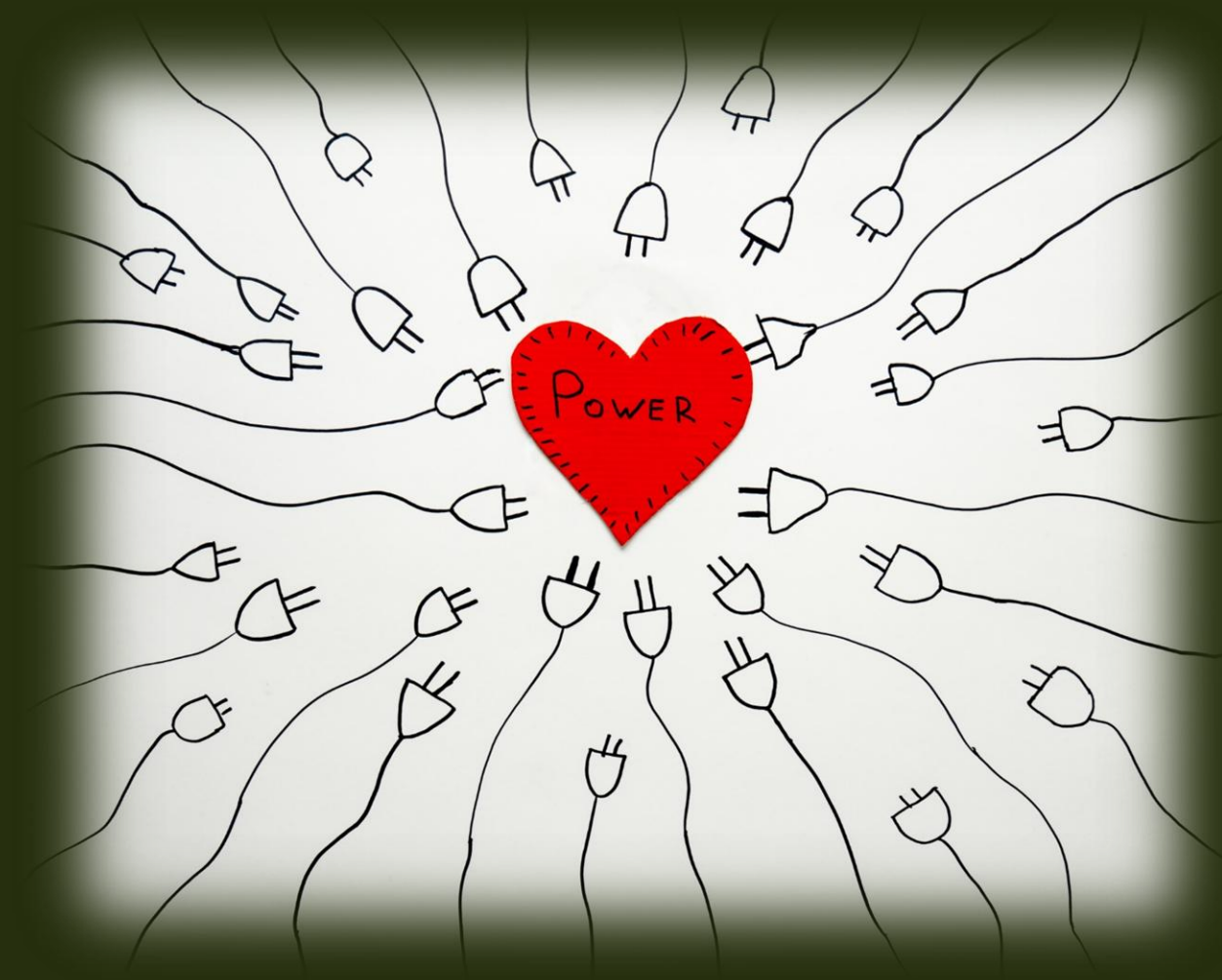




五匹黑狼(負向思考)

VS.

一匹白狼(正向思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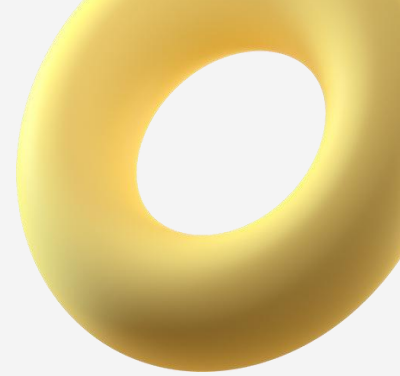
誰會贏!!!

黑? 或白?

不一定

取決於你平時餵養哪一匹狼





發光不是太陽的專利，你也能…

但成為照耀別人的太陽前

請先照顧點亮自己生命中的小陰影

當你願意時，讓溫暖、樂觀的情緒傳遞給他人

情緒是會感染的，正面的情緒與力量也可以被感染

讓我們共勉，在校園中傳愛

幫助需要受支持的人得到轉念的機會

~謝謝您的聆聽，敬請指導~

